

102队申请核销固定资产（交通运输设备）明细表

资产编号	资产名称	取得日期	处置依据	资产现状	资产原值	累计折旧	资产净值	处置原因	处置方式	备注
000005306	红旗轿车	2001年7月1日	《贵州省省级事业单位国有资产处置管理办法》的通知、黔财资【2016】21号；《省财政厅关于建立省级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处置公示制度的通知》黔财资【2021】6号	待报废	321,566.00	321,566.00	0.00	达到报废条件	报废	贵C03783
000005312	越野车	2004年4月1日		待报废	349,628.46	349,628.46	0.00	达到报废条件	报废	贵C36900
000005309	越野车	2007年5月31日		待报废	163,020.49	163,020.49	0.00	达到报废条件	报废	贵C05257
000005314	越野车	2004年9月1日		待报废	197,803.69	197,803.69	0.00	达到报废条件	报废	贵C52196
000005313	越野车	2004年8月1日		待报废	202,655.57	202,655.57	0.00	达到报废条件	报废	贵C51873
合 计					1234674.21	1234674.21	0.00	-	-	

以上资产处置不含处置成本，如对上述资产处置有异议，请于本公示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可以以任何形式向我单位提出反馈意见。

反馈意见联系人：杨高勇 电话19184322580

纪检监察监督电话：座机28218441，手机13985256959